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圖書 體育 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202 版面 二版

職棒球團與球員 的互動

· 林聰舜 ·

職棒三商虎隊的當家投手涂鴻欽，由於不願戒掉吃檳榔的習慣，球團以整頓紀律為由，準備開除他。球團處置涂鴻欽的理由雖然堂皇，卻不能不令人對球團的作法產生疑慮。

球團為塑造形象、整頓紀律，採取斷然手段，本無可厚非。但若要让球員心服，採此手段仍須其他條件配合——此即好好照顧球員，恩威並濟，否則難免讓人覺得球團仗勢凌人，苛求球員。例如職棒元年造成百萬餘人次看球的熱潮，新球隊加入職棒聯盟的權利金已喊價至數千萬元，球團可謂名利雙收；但球員的調薪上限，卻在四支球團協商下，被壓到以20%為上限，明星級球員明年的月薪不會超過十二萬台幣，這不免發生見仁見智的爭議。因而涂鴻欽事件一起，頗多人替球員叫屈。何況涂鴻欽一直是帶領球員向球團爭權益的「禍首」，球團是否殺雞儆猴，另有目的呢？如果這些疑慮屬實，球員豈不是球團的組上肉？

職棒元年雖然熱烈落幕，但不能保障來年的成功。球迷眼睛是雪亮的，球員在球技上若無法不斷突破，球迷立刻會表現他們的無情。但球團有沒有提供足夠的誘因，讓球員甘心把棒球視為奉獻心力的志業？如果球團仗著彼此間的默契，藉著嚴格的管訓（不是訓練），把球員變成服服貼貼的乖乖牌，對球技的發揮，亦將是莫大的戕害。一個喪失個性的球員，能在球場表現獨特的球風嗎？當球員都成為乖順的綿羊時，還能表現三商「虎」的雄風嗎？

球團若想以理開除人，也必須講出一套讓大家心服的理來。（作者為清大中語系副教授）

